

证券代码：834982

证券简称：远东国兰

主办券商：银河证券

广东远东国兰股份有限公司 可能被终止股票挂牌暨停牌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原因

公司未能在 2023 年 4 月 28 日（含 4 月 28 日）之前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。因存在上述事项，公司股票自 2023 年 5 月 4 日起停牌。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相关规定，挂牌公司出现“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者半年度报告的，自期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年度报告或者半年度报告”之情形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其股票挂牌，公司若在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未能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二、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时间、影响因素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的规定，挂牌公司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，且自法定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的，全国股转公司在二十个交易日內，作出是否终止其股票挂牌的决定。全国股转公司要求挂牌公司、主办券商和证券服务机构对有关事项进行解释说明，或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全国股转公司对相关主体涉嫌违法违规行为进行调查处理的，不计入作出决定的期限。

三、 公司为消除终止挂牌风险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及目前的进展

公司已聘任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作为 2022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，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、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并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披露《远东国兰：第三

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3）及《远东国兰：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2），于2023年5月29日披露《远东国兰：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2）。

公司已于2023年4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《远东国兰：股票因公司不能按期披露2022年年度报告将被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6），于2023年5月4日披露《远东国兰：可能被终止股票挂牌暨停牌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9），2023年5月10日披露《远东国兰：可能被终止股票挂牌暨停牌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7），2023年5月17日披露《远东国兰：可能被终止股票挂牌暨停牌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9），2023年5月29日披露《远东国兰：可能被终止股票挂牌暨停牌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3），2023年5月31日披露《远东国兰：可能被终止股票挂牌暨停牌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6），2023年6月1日披露《远东国兰：可能被终止股票挂牌暨停牌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0），2023年6月12日披露《远东国兰：可能被终止股票挂牌暨停牌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4），2023年6月14日披露《远东国兰：可能被终止股票挂牌暨停牌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5）。

2023年5月24日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公告《关于北京中航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49家创新层公司降层决定的公告》（股转公告〔2023〕207号），对远东国兰作出降层决定：广东远东国兰股份有限公司因未按时披露2022年年度报告，触发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分层办法》）第十四条第（七）项规定的降层情形，调入基础层。根据《关于北京中航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49家创新层公司降层决定的公告》（股转公告〔2023〕207号），“挂牌公司对降层决定存在异议的，应当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交易日内向我司提交复核申请。如未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复核申请或复核申请未被受理，我司将自2023年6月1日起将其调入基础层。”

公司对降层决议无异议，未提交复核申请，自2023年6月1日起降层至基础层。

公司已于2023年5月25日披露《被全国股转公司作出降层决定的公告》（公

告编号：2023-021），2023年5月31日披露《被调整至基础层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8）。

公司已完成2022年年度报告编制工作，于2023年6月28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了2022年年度报告相关议案，并于2023年6月30日披露《远东国兰：2022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9）、《远东国兰：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8）。

四、 后续停复牌安排

√拟复牌 □拟继续停牌

本公司停牌事项已消除，将于近期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股票复牌。股票复牌后，本公司仍将按照中国证监会、全国股转公司相关规定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关注。

五、 公司及主办券商的联系方式

（一）公司联系人：王馥菲

联系电话：0754-85302568

邮箱：632399789@qq.com

联系地址：汕头市澄海区莲华镇隆碧路横弓田片

（二）券商联系人：常云峰

联系电话：0755-82031280

邮箱：changyunfeng_th@chinastock.com.cn

联系地址：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3088号中洲大厦20楼

六、 其他说明

无

广东远东国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6月30日